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继续停牌公告》，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1 日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2016 年 4 月 1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收购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2016 年 4 月 15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于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 JOT Automation Oy 100% 股权并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同时披露了公司《关于收购 JOT Automation Oy100% 股权的公告》。前述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2016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016 年 6 月 7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2016 年 6 月 12 日，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和独立财务顾问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中国证监会对兴业证券正在进行立案调查。

2016年6月15日，公司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拟重新聘请保荐机构及独立财务顾问以继续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重组问询函。

2016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保荐机构及独立财务顾问的议案》，同意聘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及重大资产收购的独立财务顾问。

2016年7月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创业板问询函【2016】第105号）。截止目前，公司与中介机构以及交易方就创业板问询函【2016】第105号问询函所提问题正逐项落实并积极准备答复。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具体复牌时间待公司完成本次回复后另行公告。目前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日